（上接B078版）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020号公告。截至2026年4月7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4：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产品，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期间和范围内资金可以由公司及子公司循环使用。

注5：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下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装备”）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莱山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1	杰瑞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37050166666009888999	60.40	存续
2	杰瑞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1606022119200451268	560.18	存续
3	杰瑞装备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211746600625	7.52	存续
4	杰瑞装备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853289	1,515.29	存续
5	杰瑞股份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12657000001007568	0.00	存续
6	杰瑞股份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4560000010120100217653	0.00	存续
7	杰瑞股份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12657000001007580	0.00	存续
8	杰瑞股份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4560000010120100217788	0.00	存续
9	杰瑞股份	招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535902093110999	0.00	已注销
10	杰瑞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10000025775	0.00	已注销
11	杰瑞股份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937004010116850010	0.00	已注销
合计				2,143.39	–

注：公司存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账号：1000002577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烟台莱山支行（账号：937004010116850010）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以及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账号：535902093110999）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16、2023–040、2023–095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期末余额如下：

办理银行	产品类型	本金	认购日	到期日	报告期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4/8/5	2025/2/10	365.86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4/9/13	2025/3/17	126.97
	结构性存款	31,000.00	2025/2/21	2025/11/17	318.64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5/3/19	2025/12/15	176.48
	结构性存款	51,000.00	2025/11/26	2026/5/29	未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7/24	2025/1/27	176.80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2/5	2025/5/8	93.9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4/2	2025/4/16	3.9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4/3	2025/4/17	8.44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5/9	2025/8/7	97.7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8/11	2025/11/12	52.46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5/12/19	2026/4/21	未到期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11/5	2025/2/5	10.84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4/11/12	2025/2/12	37.9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2/13	2025/8/13	53.56
	结构性存款	2,700.00	2025/3/19	2025/6/23	15.98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5/3/20	2025/6/23	14.64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5/4/1	2025/4/10	0.25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4/2	2025/4/21	17.57
	结构性存款	4,400.00	2025/4/2	2025/4/21	5.15
	结构性存款	5,200.00	2025/6/24	2025/12/24	46.93
	七天通知存款	2,100.00	2025/9/30	2025/10/11	0.35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840.00	2024/8/9	2025/2/10	112.85
	结构性存款	8,160.00	2024/8/9	2025/2/12	58.53
	结构性存款	7,840.00	2024/8/13	2025/2/17	121.14
	结构性存款	8,160.00	2024/8/13	2025/2/19	59.47
	结构性存款	2,450.00	2025/2/12	2025/3/17	6.84
	结构性存款	2,550.00	2025/2/12	2025/3/19	2.08
	结构性存款	2,550.00	2025/2/12	2025/8/22	14.01
	结构性存款	2,450.00	2025/2/12	2025/8/20	37.42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5/2/13	2025/11/10	37.70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5/2/13	2025/11/12	116.30
	结构性存款	3,998.00	2025/2/18	2025/8/27	61.60
	结构性存款	3,842.00	2025/2/18	2025/8/25	20.58
	结构性存款	4,162.00	2025/2/20	2025/11/17	94.21
	结构性存款	3,998.00	2025/2/20	2025/11/14	30.42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4/1	2025/4/15	1.07
	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4/1	2025/4/17	0.20
	结构性存款	6,860.00	2025/4/1	2025/4/15	10.52
	结构性存款	7,140.00	2025/4/1	2025/4/17	2.03
	结构性存款	2,550.00	2025/8/14	2025/11/17	3.98
	结构性存款	2,450.00	2025/8/15	2025/11/14	16.13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8/22	2026/5/22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8/22	2026/5/22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8/22	2026/5/22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8/22	2026/5/22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862.00	2025/8/26	2025/9/26	0.93
	结构性存款	1,938.00	2025/8/27	2025/9/30	4.75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8/27	2026/5/27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8/27	2026/5/27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8/27	2026/5/27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8/27	2026/5/27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421.00	2025/9/29	2025/10/29	0.69
	结构性存款	1,479.00	2025/9/30	2025/10/31	3.35
	结构性存款	1,421.00	2025/11/3	2025/12/8	0.80
	结构性存款	1,479.00	2025/11/4	2025/12/10	3.92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0	2026/5/10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0	2026/5/10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900.00	2025/11/10	2026/5/10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2	2026/5/12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2	2026/5/12	未到期
	定期存款	2,100.00	2025/11/12	2026/5/12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4	2026/5/14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4	2026/5/14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500.00	2025/11/14	2026/5/14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900.00	2025/11/14	2026/5/14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800.00	2025/11/17	2026/5/17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600.00	2025/11/18	2026/5/18	未到期
	定期存款	1,600.00	2025/11/18	2026/5/18	未到期
	定期存款	2,000.00	2025/11/18	2026/5/18	未到期
浙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5,200.00	2025/12/30	2026/6/29	未到期
期末余额		101,600.00	报告期收益合计		2,445.95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公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73.7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935.6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820.5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4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数字化转型一期项目	否	113,748.38	113,748.38	2,034.09	11,812.88	10.39%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是	75,000.00	1,160.93	–	1,160.93	100.00%	2024年1月18日	0.00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	60,000.00	–	60,043.09	100.07%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否	–	75,820.50	3,739.70	3,918.77	5.17%	2027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8,748.38	250,729.81	5,773.79	76,935.67	30.68%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数字化转型一期项目系公司对现有流程的升级、优化和改造，形成统一的数据管理、技术管理和应用管理架构，以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本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快速增长，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海外进行产能建设，并部署数字化、智能化软硬件配置。海外产能扩建对公司产能形成有效补充，数字化项目在国内的相关投入紧迫度有所下降，致使该项目投资进度较慢。 2、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3、油气技术服务项目尚在建设中，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产生效益。近年来油公司追求降本，油服市场竞争加剧价格战，可能导致油服业务未来盈利受到冲击，为避免盲目扩张产能造成产能闲置，资源浪费，给公司经营造成拖累，公司审慎评估新建队伍必要性，主动放缓该项目投资，致使该项目投资进度较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公司海外业务的快速增长，对公司在海外市场的产品交付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海外业务本土化的需求日益紧迫。在海外新建产能，能够更好地满足海外客户对于交付周期及售后服务的需求，提升快速响应能力，缩短交付周期，同时使得销售、研发端口前移更加贴近市场，进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 因此，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相关设备交付效率，考虑到境内外资金和设备的调度情况，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美国扩建设备生产车间、新建综合基地以及在中东地区新建生产基地，海外地区的产能扩建将会对公司产能形成有效补充。相应的，原募投项目在国内进行扩产计划紧迫程度有所下降，若按照原计划执行会造成公司产能重复配置进而产生产能闲置，资源浪费，给公司经营造成拖累，不利于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98、2024–006号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462.33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301.70万元，共5,764.03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时，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上述置换事项预先投入资金金额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对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喜特审2022T00473号）。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065号公告。 2、2024年4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供应链金融凭证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供应链金融凭证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等额置换转入公司一般账户。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供应链金融凭证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027号公告。 3、2025年7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055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5年4月1日，公司提前将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058、2025–005号公告。 2、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6年4月7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020、2026–017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057号公告。 2、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054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现金管理理财收益2,445.95万元，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101,6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以现金管理方式集中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1：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包括银行账户开户费、网银证书费、账户管理费、转账手续费等费用支出。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中包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结息款补流43.11万元。

注3：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合计250,729.81万元，较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48,748.38万元增加1,981.43万元，原因是原募投项目利息和理财收益1,981.65万元减去手续费0.22万元后的余额全部转入新募投项目。

附件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75,820.50	3,739.70	3,918.77	5.17%	2027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75,820.50	3,739.70	3,918.77	5.17%	–	0.00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的原因： 公司海外业务的快速增长，对公司在海外市场的产品交付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海外业务本土化的需求日益紧迫。在海外新建产能，能够更好地满足海外客户对于交付周期及售后服务的需求，提升快速响应能力，缩短交付周期，同时使得销售、研发端口前移更加贴近市场，进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 因此，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相关设备交付效率，考虑到境内外资金和设备的调度情况，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美国扩建设备生产车间、新建综合基地以及在中东地区新建生产基地，海外地区的产能扩建将会对公司产能形成有效补充。相应的，原募投项目在国内进行扩产计划紧迫程度有所下降，若按照原计划执行会造成公司产能重复配置进而产生产能闲置，资源浪费，给公司经营造成拖累，不利于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实施油气技术服务项目的原因： 随着国家能源安全战略深入落实，我国油气勘探开发力度逐步提升，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并且深入推进页岩革命，推动页岩气实现二次跨越发展、页岩油成为原油稳产的战略接替，这也给国内油气行业带来机会，带动油气技术服务需求不断提升。同时国际原油价格处在相对高位，全球油气市场较为活跃，海外油气技术服务需求增大。包括阿联酋、沙特阿拉伯在内的中东地区是“一带一路”重要的节点，也是公司实施国际化战略的重要市场。近年来，阿联酋、沙特阿拉伯等中东国家均加大在油气领域的投入力度，并开始探索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对油气技术服务需求不断提升。 公司实施本次油气技术服务项目，可以扩大公司油气技术服务海外市场规模，满足中东市场对于相关油气技术服务的需求，适应不同地区和不同工况下的作业要求，助力公司油气技术服务业务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基于上述情况，海内外市场对包括压裂酸化服务、连续油管服务等一体化油气技术服务需求持续增加。公司亟需加强自身油气技术服务能力建设，以满足油气技术服务业务对服务队伍的数量、设备配置以及作业能力的迫切需求。综合上述实际经营状况以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考虑，为减少产能浪费，避免重置资产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境内扩产计划，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以加强自身油气技术服务能力建设。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98、2024–006号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项目尚在建设中，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产生效益。近年来油公司追求降本，油服市场竞争加剧价格战，可能导致油服业务未来盈利受到冲击，为避免盲目扩张产能造成产能闲置，资源浪费，给公司经营造成拖累，公司审慎评估新建队伍必要性，主动放缓该项目投资，致使该项目投资进度较慢。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关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中，《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考核与发放；其中，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发放，津贴标准为人民币6万元/年（税前）。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工作范围，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及已获得的激励收入，公司制定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考核与发放，不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年（税前）。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考核与发放。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如果任职不足一年，按照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公司根据盈利状况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最终确定具体发放数额。

3、孙伟杰、刘贞峰两位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王坤晓、于建青、刘文湖、解传宁四位董事不享受绩效工资。

4、上述董事（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由董事会拟定。

5、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与用信事项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承担最终付款责任的供应链产品等），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以下统称“担保对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担保（含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5.19%。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9.12%。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概述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银行综合授信实际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或等额外币）200亿元（含子公司切分使用公司或者其他子公司综合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外汇交易和供应链金融产品等业务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为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与用信事项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承担最终付款责任的供应链产品等），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的担保（含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2025年末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5年末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2025年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8.88%	35,256.08	40,000	1.74%	否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	70%以下	93,425.14	330,000	14.33%	否
	小计	–	–	128,681.22	370,000	16.07%	–
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杰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94.97%	80,360.44	102,000	4.43%	否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	70%以上	4,870.31	108,000	4.69%	否
	小计	–	–	85,230.75	210,000	9.12%	–
合计		–	–	213,911.97	580,000	25.19%	–

注1：上表中“截至2025年末担保余额”仅包括截至2025年末公司就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

注2：上表中“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包含2025年末担保余额及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本次担保总额度有效期内的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注3：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下同。

公司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及担保金额，实际使用及担保金额应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及担保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列的风险投资范围。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10日
注册地点	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
法定代表人	李志勇
注册资本	102,385.5833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油田专用设备、油田特种作业车、油田专用半挂车的生产、组装、销售、维修、租赁（不含国家专项规定需要审批的设备）；油田设备、矿山设备、工业专用设备的维修、技术服务及配件销售；为石油勘探和钻采提供工程技术服务；机电产品（不含品牌汽车）、专用载货汽车、牵引车、挂车的销售、租赁；油田专用设备和油田服务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自产计算机软件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仓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合计持有公司42.81%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公司资产总额3,569,511.67万元，负债总额1,369,298.46万元，净资产2,115,537.7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335,491.86万元，利润总额315,759.25万元，净利润262,703.49万元。 2025年，公司资产总额3,913,044.11万元，负债总额1,521,311.86万元，净资产2,302,556.6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622,298.81万元，利润总额335,877.09万元，净利润268,047.47万元。因或有事项确认的预计负债金额为11,179.66万元。

2、杰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4日
注册地点	甘肃省天水市甘谷县天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冀城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蔡孝井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公司资产总额218,254.94万元，负债总额187,954.16万元，净资产30,300.79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5,732.33万元，利润总额–14,222.45万元，净利润–11,881.25万元。 2025年，公司资产总额259,826.10万元，负债总额246,767.01万元，净资产13,059.1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0,753.85万元，利润总额–20,777.75万元，净利润–17,438.92万元。因或有事项确认的预计负债金额为1,858.47万元。

注：公司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公司子公司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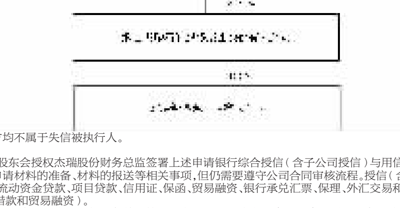

经查询，被担保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杰瑞股份财务总监签署上述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含子公司授信）与用信的相关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材料的准备、材料的报送等相关事项，但仍需要遵守公司合同审核流程。授信（含子公司授信）项下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外汇交易和供应链金融产品等业务品种（包含日常经营借款和贸易融资）。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杰瑞股份财务总监签署为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与用信事项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承担最终付款责任的供应链产品等）对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相关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授权期限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融资需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与银行协商授信事宜，具体担保种类、方式、期限、金额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和为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与用信事项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承担最终付款责任的供应链产品等）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72,084.16万元。基于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对外担保情况，预计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802,700.33万元（含本次担保最高额度5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025年度，下同）的34.86%；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含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60,456.48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97%；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且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定期审查上述事项的执行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实现稳健经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购汇、外汇掉期、本外币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市场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或供应商违约风险、付款及回款预测风险、法律风险等风险。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谨慎投资。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投资目的

鉴于宏观环境及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公司的外币资产、外币负债，以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均将面临汇率波动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一定的影响，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实现稳健经营，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公司已建立专门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对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具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期管理的风险敞口不高于因外汇等特定风险引起的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风险敞口总额，外汇衍生品品种和预期管理的风险敞口，具备风险相互对冲的经济关系。公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且合约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能起到锁定收入或成本、规避汇率波动风险的作用，从而达到套期保值的目的。

2、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加元、迪拉姆、科威特第纳尔、日元、瑞士法郎、印尼盾、坚戈、卢布、雷亚尔、卢比等。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购汇、外汇掉期、本外币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

3、资金规模及交易期限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使用银行信用额度、资产池额度或者按照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交易期限视具体业务需求而定，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5、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

6、业务授权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杰瑞股份财务总监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该授权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7、流动性安排

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进出口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开展和流动性造成影响。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在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或利率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或供应商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后延，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

4、付款及回款预测风险：公司采购部门通常根据采购订单、出口销售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付款及回款预测，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供应商或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付款或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面临延期交割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进行单纯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公司资金与融资部、财务部、审计部及采购管理部、出口销售业务部门、投资部门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必须基于公司出口项下的外币收款预测及进口项下的外币付款预测，或者外币银行借款或者可能的对外投资/并购外汇付款。交易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币收款或外币付款预测金额，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实物交割的交割期间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或者与对应的外币银行借款的兑付期限相匹配。

5、在具体操作层面，在选择套期保值业务产品种类时，考虑设定应对到期违约方案，尽量选择违约风险低/风险可控的产品；在设定操作金额时，只对部分金额进行操作；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后，需要关注市场情况变动，如发生到期违约或在执行期间发生不可逆转反向变动，则需要上报审批，并采取及时有效的止损和补救措施。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公允价值基本参照银行定价。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资产池业务，额度不超过15亿元。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金融机构为满足公司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金融机构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是协议金融机构依托资产池平台对公司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金融机构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可以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融资业务，当自有质押额度不能满足使用时，可申请占用资产池内其他成员单位的质押额度。质押资产到期后存入保证金账户，与质押资产共同形成质押或担保额度，额度可滚动使用，保证金余额可用新的资产置换。

经查询，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合作金融机构

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及具体合作条件选择国内资信良好的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作为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金融机构，具体合作金融机构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金融机构资产池业务服务能力等因素最终确定。

3、业务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审议资产池业务事项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4、实施额度

在前述业务期限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享不超过15亿元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金融机构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资产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担保形式及金额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具体确定及办理。

公司上述拟申请的资产池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及担保金额，实际使用及担保金额应在上述额度内以合作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业务及担保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可以根据需要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进行担保。具体担保形式及金额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具体确定及办理，但不得超过资产池业务额度。

在开展资产池业务过程中，如涉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等担保情形，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在收取销售货款过程中，由于使用票据结算的客户增加，公司结算收取大量的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等金融资产。同时，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等有价票证的方式结算。收到票据后，公司可以通过资产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等资产统一存入协议金融机构进行集中管理，由金融机构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各类有价票证管理的成本；

2、公司可以利用资产池的存量金融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3、开展资产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4、经过金融机构认可的应收账款入池，使得公司将相对不活跃的应收账款转为流动资金，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质押取得的资金可以用于投入再生产，扩大企业的规模，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可降低企业机会成本和融资成本。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金融机构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资产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入池质押资产和开立的有价票证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申请开立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增资产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存单、票据等作质押，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开具商业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金融机构可能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金融机构对接，建立资产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有价票证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有价票证入池，保证入池有价票证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资金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资金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监督；

4、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审批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122,084.16万元。基于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在开展资产池业务过程中，如果涉及担保情形，预计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86,612.30万元（含本次担保最高额度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025年度，下同）的25.48%；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含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60,456.48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97%；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且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为进一步丰富公司营销手段，扩大销售规模，降低应收账款和存货资金占用，保障公司现金流的安全，结合业务市场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为经过内部审议的自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产品的客户，提供商业银行、融资租赁机构等合作金融机构（以下统称“合作金融机构”）的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0亿元。

该担保授信额度仅限上述客户向公司及子公司支付货款或购买产品时使用。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经公司及子公司认定为信誉良好，并经合作金融机构审核符合融资条件的客户。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与客户的历史交易记录、资信情况等，选取具备一定资金实力、拥有良好商业信誉、愿意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的优质客户。

三、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组成的审批小组负责在股东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逐笔审核具体担保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授权期限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1）回购担保或者与合作金融机构损失共担担保、（2）保证担保

（二）担保额度：不超过30亿元（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业务及各产品线实际使用情况，在各业务之间、各产品线之间进行调整）

（三）额度有效期：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四）担保授信的风险管控措施：

1、公司制定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相关制度及流程；

2、公司建立相应的信用授信业务风控流程及处理预案，由公司法务部门和资金部门组织协同；

3、由公司组织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签约前的内部评审流程，在确认已建立可行的风险控制流程及预案，客户已签署合格的反担保协议，相应协议文件通过法务部门合规审核的情况下，由授权签字人统一对外签约。

4、审计部门负责对本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监督；

5、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本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协议签署：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将在业务实际发生时按公司相关规定流程进行审核后再行签署。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为经过内部审议的自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产品的客户，提供商业银行、融资租赁机构等合作金融机构的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是基于业务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营销手段，推动公司产品的销售，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并且有助于促进货款及时收回，提高公司的营运资金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该担保授信额度仅限客户向公司及子公司支付货款或购买产品时使用，且公司制定了相关的风险管控措施。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同意本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72,084.16万元。基于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对外担保情况，预计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83,491.26万元（含本次担保最高额度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025年度，下同）的25.34%；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含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07,335.44万元（含本次担保最高额度30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3.35%；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且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定期审查上述事项的执行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盘活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本着安全、谨慎的投资原则，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余额在任一时点最高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下同）。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授权期内，可由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提高公司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及子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共计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用于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内任一时点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累计发生额不设上限。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由公司及子公司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及风险管控：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及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期限在十二个月以内（含）的稳健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委托理财投资风险整体可控。

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委托理财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具体实施。

4、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拟投资品种为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商业银行及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的稳健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品种为稳健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自有资金理财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2）公司资金与融资部负责跟踪理财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向董事会报告，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4）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审批程序和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规要求进行投资。

2、公司已经制定了《自有资金理财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的自有资金理财业务，有利于公司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性和收益提升。

3、审批程序按照《公司章程》及《自有资金理财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装备”或“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意公司开立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及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85号）的核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通过询价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098,94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18元，本次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74.82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累计发生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516,152.9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7,483,821.8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3日到账，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资2022Y00074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相关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截至2023年11月30日，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75,820.50万元（含利息、理财收入1,981.65万元，已剔除手续费0.22万元），原募投项目终止后，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新募投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98、2024–006号公告。

改变前后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
1	数字化转型一期项目	113,748.38	113,748.38
2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原募投项目）	75,000.00	1,160.93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4	油气技术服务项目（新募投项目）	–	75,820.50
合计		248,748.38	250,729.81

注：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合计250,729.81万元，较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48,748.38万元增加1,981.43万元，原因是原募投项目利息和理财收入1,981.65万元减去手续费0.22万元后的余额全部转入新募投项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合计为0.21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0.16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8亿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2025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公司对该部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截至2026年4月7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6–017号公告。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正在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有序推进项目实施。由于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现阶段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提款时间以公司实际情况为准。公司将在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限14亿元及最长期限12个月为基数，按目前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00%计算，预计可为公司减少利息支出约4,2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经营效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使用该部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五、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开立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及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专项账户开立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户银行的确定、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具体实施应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增聘毛彩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与现任证券事务代表宋翔先生共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时止。毛彩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要求，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宋翔先生、毛彩霞女士联系方式为：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邮政编码：264003

联系电话：0535–6723532传真：0535–6723172

联系邮箱：zqb@jereh.com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毛彩霞，女，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自2011年在公司工作至今，曾任公司会计核算中心副主任、公司子公司主管会计、财务总监、副总裁等职务；自2023年7月起至今，担任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现聘任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毛彩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毛彩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毛彩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7日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8日

7、出席对象：

（1）2026年04月28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6年04月2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独立董事将在会上作年度述职报告。

3、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04月15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04月1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以上议案2、3、6、7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特别提示：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亦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预约登记

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先通过电话方式，告知股东的姓名、证券账号等信息进行预登记。同时将相关证件通过传真、邮件或信函方式送至公司。出席时请携带原件及对应的复印件进行现场登记。

2、现场登记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进行登记；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可以将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一张A4纸上】。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04月29日、2026年04月30日（9:00–11:00、14:00–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翔

联系电话：0535–6723532

联系传真：0535–6723172

联系邮箱：zqb@jereh.com

（五）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53”，投票简称为“杰瑞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0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0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07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6.00	《关于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解释第19号》，规定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的规定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下午15:00–17:00通过“价值在线”（https://www.ir-online.cn）以网络互动方式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志勇先生，独立董事于建青先生，财务总监崔玲玲女士，董事会秘书曲宁女士。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15:00–17:00通过“价值在线”网址（https://eseb.cn/1x4o2pdDlO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入参与互动交流。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6日（星期日）17:00前通过上述参会链接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